

零大男子主义网提出“我们不去嫖娼”

一些男士对嫖娼说不。

嫖娼是“男人的权利”吗？卖淫是“女人的自由”吗？难道这是为满足男人“无法压抑的性欲”而不可回避的事实吗？

不！我们必须与这些陈词滥调决裂！

我们是不同年龄、不同出身、不同社会地位的男士。我们签署本宣言就是表示拒绝买卖关系的性行为。我们认为，性行为是一种平等、尊重另一方及其自由与欲望的人际关系。

我们请你们跟我们一起行动，公开宣布： 我们不嫖娼！别用我们男人的名义嫖娼！

- 贫穷迫使那些最容易受到伤害的女人出租她们的嘴和阴道。我们反对这种性交易。
- 我们反对大男子主义文化，因为它利用性行为来实现对女人的统治和侮辱。
- 我们反对妓院，即使国家批准的妓院，因为那些受老鸨奴役、剥削的女子是被圈禁起来为男人服务的。！

我们同意性自由！ 我们同意双方共享的性欲与快感！

有人说“卖淫是自由的”。然而是谁“选择”每天多次被迫同一些陌生人性交？谁在这种性关系中是自由的？是谁在追求自己的性快感时不顾及另一方的感受？这个人只能是拥有金钱的男人。

卖淫女子所追求的自由是一种幻想，因为这种自由受到老鸨、毒品和暴力的束缚。

每年，卖淫团伙摧残数以万计的新受害者的生命，特别是那些往往属于最贫困的女人和儿童。

只要遵循男女平等的原则，任何一个男人都可以在不否定另一方的同时证明自己是一个男人，都可以在不统治另一方的同时证明自我的存在。

我们要求政府

- 停止处罚卖淫者。为了使不卖淫的权利得到落实，政府应该推动社会、教育和卫生方面的预防行动以及解决卖淫问题的替代办法。

- 取缔有组织卖淫活动，不再纵容各种形式的有组织卖淫活动（街头卖淫、妓院、按摩院、酒吧女郎、车载女郎、应召女郎、因特网、小广告，等等）。

- 从上学就开始组织或加强性教育和情感教育。这种教育的原则是尊重另一方，尊重其自由，尊重其选择和欲望。

- 应该像瑞典那样对“嫖客”分级刑事处罚。在瑞典，这种政策已经证实十分有效。

- 拒绝把这些男人叫做“嫖客”，应该叫他们嫖淫者。

花钱买一个本人毫无欲望者的身子和亲密，这和合同毫无共同之处，因为合同的基础是自由与平等。这种情况下的自由是一种幻想，平等受到践踏。

让我们一起来建设一个新世界，那里没有人想要买春，性关系不再同金钱与暴力相关。

这个世界是可能的，这个世界的建设已经开始。1999年，瑞典经过半个世纪的男女平等教育成为世界上第一个国家对买“性服务”者进行处罚-----但是不处罚卖淫者。2009年，挪威和冰岛采取了同样措施，大约有15个男人被判罚款，国家同时帮助卖淫者重新生活。

这个政策是进步的：

--卖淫团伙因为获利减少而转向（2010年瑞典官方报告）。

--孩子们懂得不能用钱买别人的身体。相反，在德国和荷兰，妓院是合法的。

男孩子知道有一些女子将来可以供他们支配。这种情况下他们怎么可能承认女孩子和他们是平等的呢？

我们认为，北欧模式是一种人性和民主的保障，它是一个没有卖淫世界的希望。

我们要建设一个什么样的欧洲？

我们要生活在一个什么样的世界？